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4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受疫情影响,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2:0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到会监事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钢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和表决,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划转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监事会认为:本次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股权的内部划转,将进一步优化集团内部资源匹配置,理顺产业链条、提升管理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以及公司对光伏板块产业布局需要,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利润和整体权益产生影响。公司总裁办公会对本次股权划转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

(二)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资产划转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监事会认为:漳州光伏相关生产线资产、业务的内部调整和划转,将有利于提升公司各板块专业化程度,进一步提高管理效率,理顺业务管理架构;有利于加强光伏业务独立性;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公司对光伏材料的业务布局需要;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利润和整体权益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资产和负债划转交易事项表决程序合法。同意公司实施本次资产划转事宜。

(三)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投资新建 2 条 1200t/d 光伏玻璃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马来西亚沙巴州投资建设 2 条 1200t/d 光伏玻璃生产线项目,有利于加快海外业务、市场的拓展,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发挥集团的技术、人才、规模和资源的优势,稳步增加光伏玻璃产能,增强协同效应,提高公司整体实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同意公司本次项目投资事宜。

(四)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马来西亚石英砂生产基地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马来西亚沙巴州同步投资建设配套的石英砂生产基地,有利于确保马来西亚区域的硅砂长期稳定供应,有效降低公司光伏玻璃生产成本;有利于扩大旗滨在产品市场的竞争力,符合未来战略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同意公司本次项目投资事宜。

(五)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投资建设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充分利用集团内部资源优势,进一步优化公司能源使用结构,符合国家节能减碳政策,符合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的要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本次投资建设光伏电站项目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项目投资事宜。

(六)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光伏板块所属企业进行增资,有利于光伏玻璃业务发展平台后续业务和项目投资顺利开展,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其自身融资能力和业务管理职能,从而加快实现公司光伏板块发展战略。本次增资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增资事项表决程序合法。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增资事宜。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6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资产划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交易内容:公司全资孙公司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将现有两条浮法超白玻璃生产线所涉及的相关存货、机器设备、厂房以及在建工程等经营性资产和负债按照账面净值全部划转至公司全资孙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底搭建了以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下称"郴州光伏")为主体的光伏新材料业务平台。光伏业务板块运行一年多来,整体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良好,但由于期间产能政策、市场环境发生了一定变化,为确保和增厚企业盈利水平,减少光伏业务板块与公司其他业务板块间的交易额,进一步突出光伏玻璃板块主营业务,同时避免部分行政审批手续办理不到位的合规瑕疵,现决定对公司光伏业务资产进行部分调整,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划转基准日,将全资孙公司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光伏")现有两条浮法超白玻璃生产线所涉及的相关存货、机器设备、厂房以及在建工程等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以下简称"本次划转资产"),按照账面净值全部划转至公司全资孙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旗滨")。划转基准日至实际划转日期间发生的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将据实调整。

二、划转各方基本情况

1、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划入方)

成立日期:2007 年 6 月 19 日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立君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生产销售玻璃及制品和其他建筑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相关原辅材料;生产加工与本企业相关的机械设备及配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玻璃技术研发、转让、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化学危险品除外);燃料油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漳州旗滨资产总额为 372,127 万元,负债总额为 75,914 万元,净资产 296,213 万元。2021 年 1-12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321,164 万元,净利润 121,393 万元(以上为漳州旗滨单体财务报表未审计数据)。

漳州旗滨目前是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2、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划出方)

成立日期:2020 年 11 月 26 日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凌根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玻璃制造;光学玻璃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漳州光伏资产总额为 106,345 万元,负债总额为 42,388 万元,净资产 63,957 万元。2021 年 1-12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01,285 万元,净利润 23,029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为未审计数据)。

漳州光伏目前是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3、资产划转的主要内容及相关情况

(一)股权划转的主要内容

1、划转资产、负债范围:漳州光伏拥有的位于漳州光伏厂区内两条浮法超白玻璃生产线相关存货、机器设备、厂房以及在建工程等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本次资产划转涉及的资产、负债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基准日账面净值分别为 71,793.41 万元、30,176.32 万元,基准日合计净资产账面净值为 41,617.08 万元。最终划转的资产、负债金额及明细项目以划转实施结果为准。

2、划转方式:本次资产划转为按照涉及资产、负债的账面净值无偿划转,漳州旗滨无需向漳州光伏支付任何价款。本次资产划转,划入方漳州旗滨按最终划转的资产、负债的账面净值增加对应资产、负债项目金额,并将最终划转形成的净资产按账面净值计入漳州旗滨的资本公积(注册资本暂不变);划出方漳州光伏按最终划转的资产、负债的账面净值减少对应资产、负债项目金额,并按最终划出的净资产账面净值减少漳州光伏资本公积、实收资本;上述两交易主体的母公司将按最终划转的资产、负债的账面净值增加对漳州旗滨的投资,并对应减少对漳州光伏的投资。

3、划转基准日:本次资产划转基准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划转涉及的员工安置:按照"人随业务、资产走"的原则,划转后漳州光伏上述生产线相关的员工劳动关系由漳州旗滨接收,漳州光伏和漳州旗滨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为相关员工办理劳动合同变更、社会保险转移等手续,漳州光伏及漳州旗滨保持组织架构及管理模式的稳定性。

5、划转涉及的协议主体变更及债权债务转移安排:对于漳州光伏签订的和本次划转资产业务相关的协议及产生的债权债务,将在履行相关的必要程序后,办理合同主体变更至漳州旗滨的相关手续,相关权利义务均转移至漳州旗滨。

6、过渡期安排:划转基准日至各项资产实际交割日期间("过渡期")发生的资产、负债变动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最终划转的资产、负债金额及明细项目以划转实施结果为准。

(二)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各主体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3 日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凌根略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无机非金属材料及制品(特种玻璃、低铁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光伏玻璃、导电膜玻璃及其深加工产品)、平板玻璃深加工设备、Low-E 镀膜节能环保材料、优质节能环保材料基板、优质本体着色节能环保材料基板、屏蔽电磁波及微电子用材料基板,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其他人造板、其他陶瓷制品的制造;人造板销售;陶瓷、石材装饰材料零售;国家政策允许的矿产品、矿山物资设备、钢材销售;矿山工程技术研究、开发及咨询服务;石英岩开采及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郴州光伏资产总额为 233,841.96 万元,负债总额为 85,057.26 万元,净资产为 148,784.70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88,448.78 万元,净利润 27,111.4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已经审计)。

郴州光伏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产品定位为光伏玻璃材料,通过集团技术优势以及高水平的生产工艺控制能力,公司期望通过技术进步、产品创新,以及有效的运营管理等综合管控方式,力争用最短的时间将本项目顺利建成投产,并尽快投入运营。

本次投资是公司抓住光伏行业发展的机遇,加快拓展光伏玻璃市场布局,推进和落实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通过充分利用公司营建团队、管理经验和营销渠道,可以进一步节省建设和运营成本,提高管理效率,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扩大公司玻璃产业版图。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亦符合公司全生命股东的利益。按照可行性研究分析,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增强企业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四、公司履行决策程序的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1、本项目已经公司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本次新建马来西亚光伏项目,符合公司做强做大、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目标,有利于公司积极把握光伏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进一步布局海外生产基地和优质资源,开拓海外市场,完善产品结构和产业链延伸,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集团扩大光伏板块产能规模,充分发挥公司多年经营积累的整体优势和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和增强品牌影响力。本次投资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监事会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在马来西亚沙巴州投资建设光伏玻璃生产线项目,有利于加快海外业务、市场的拓展,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发挥集团的技术、人才、规模和资源的优势,稳步增加光伏玻璃产能,增强协同效应,提高公司整体实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同意公司本次项目投资事宜。

(二)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投资风险分析

1、高本次投资属境外投资项目,尚需按照中国法律、法规及《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郴州光伏正在办理项目备案(核准)手续,目前尚未完成;同时,本次投资需要经过马来西亚政府的审批,项目的实施存在不能获得批准的风险。

2、公司本次在马来西亚投资,受马来西亚当地的法律法规、政策、商业环境及未来国内外贸易、国际政治环境及经济形势等因素的影响,本项目存在不能按期推进和实现的风险。

3、公司期望在光伏领域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地位,并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但仍需要一定的适应期和过渡期,在项目的运营初期或存在一定的运营风险和不确定性。为此,公司一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具体实施过程中,进一步完善方案、优化投资、细化测算,加强项目建设管理,认真提高项目的成本管控能力,争取早日建成达产;二是将认真做好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推进精细化管理,全面加强和深化质量管控、产品策划、营销体系建设、市场布局、订单管理和售后服务等工作,倾心专注做好高质产品和优质服务,尽快实现产品布局完善和品牌影响力的快速扩大。三是发挥集团的生产技术、装备、人才、资金以及机制和激励优势,不断引进业内的优秀人才,加大技术攻关和市场开拓力度,加强成本管控,不断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六、附件

1.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9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 投资金额:项目预计总投资 49,167 万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自筹及融资。
- 特别风险提示:本项目尚待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复文件。

2021 年 11 月 29 日,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漳州旗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事宜,同意全资子公司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州光伏")投资设立漳州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光电"),负责集团基地厂房屋顶等进行分布式光伏发电投资。漳州光电已分别在浙江省长兴县、湖南省醴陵市、天津市宁河区京津合作示范区和湖南省资兴市投资设立了长兴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醴陵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天津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郴州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 家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公司。为加快推进光伏玻璃下游业务拓展及整体规划,优化公司能源使用结构,推进清洁低碳生产,降低用电成本,公司拟在上述地区生产基地可开发屋面分别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总建设装机容量 143.02MWp,预计总投资 49,167 万元人民币。主要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项目背景

2021 年 10 月 24 日,国务院发布了《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对碳达峰阶段做了总体部署,提出了双碳主要目标,并陆续出台了《冶金、建材重点行业严格能效约束推动节能降碳行动方案(2021-2025)》《完善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制度方案》《"十四五"全国清洁生产推行方案》等一系列政策督促相关行业全面推进,为平板玻璃等高耗能行业在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科学有序做好节能降碳技术改造勾画出清晰的时间表和路线图。旗滨集团高度重视国家节能降碳行动,积极制定并着力做好各项节能减排措施,一是加强能耗管理责任落实强化担当,开展节能降碳技术创新攻关,持续提升工艺水平,推进产品降低能耗、提升能效,提高劳动效率及生产效率;二是深入推进全链条精细化管理,完善产供销各环节的管理,提高设备可靠性,保证原料供应稳定、生产稳定,保证高产高质,同时不断加强物控,减少浪费和闲置,做到物尽其用,通过精细化管理提升生产经营潜力,努力降低资源消耗;三是不断优化能源使用结构,使能源和资源配置更加合理,进一步减少碳排放,促进清洁生产,践行双碳目标。四是加大工厂屋顶光伏电站投入建设,进一步提升自发电水平。

公司各生产基地和新建生产基地拥有较大的占地面积及较大面积的厂房屋顶及附属建筑,厂房屋顶资源优势明显,适合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建设。

2.投资目的

公司拟利用浙江省长兴县、湖南省醴陵市、天津市、福建省漳州市和湖南省郴州市在建和新建工厂屋面进行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一是充分利用基地厂房屋顶资源,合理利用清洁能源,提升自发电水平,提升低碳竞争力,降低能源消耗及用电成本。二是进一步完善公司光伏材料新能源业务发展板块,推进光伏玻璃业务的同时投资屋面光伏发电等新能源产业,加快光伏玻璃下游新能源领域的拓展。

3.投资基本情况

(1)长兴生产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项目名称:长兴生产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实施主体:长兴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选址:浙江省长兴县李家巷镇长兴旗滨浮法玻璃、节能玻璃生产基地

建设规模:项目设计装机容量为 32.14MWp。

项目计划总投资:11,045 万元人民币。

(2)醴陵生产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项目名称:醴陵生产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实施主体:醴陵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选址:湖南省醴陵市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醴陵旗滨浮法玻璃、节能玻璃和电子玻璃生产基地

建设规模:项目设计装机容量为 50MWp。

项目计划总投资:17,189 万元人民币。

(3)天津生产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项目名称:天津生产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实施主体:天津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选址:天津市宁河区京津合作示范区天津旗滨节能玻璃生产基地

建设规模:项目设计装机容量为 11.88MWp。

项目计划总投资:4,084 万元人民币。

(4)郴州生产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项目名称:郴州生产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实施主体:郴州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选址:湖南省郴州市资兴市唐洞街道资五产业园郴州光伏玻璃、电子玻璃生产基地

建设规模:项目设计装机容量为 24MWp。

项目计划总投资:8,251 万元人民币。

(5)漳州生产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项目名称:漳州生产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实施主体:漳州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选址:福建省东山县康美镇漳州浮法玻璃、光伏玻璃生产基地

建设规模:项目设计装机容量为 25MWp。

项目计划总投资:8,594 万元人民币。

以上项目资金来源:资金由漳州光电自筹及融资解决。

项目建设周期:6 个月左右。

综上所述,本次公司厂区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设计装机容量(MWp)	总投资额(万元)	建设单位
1	长兴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2.14	11,049	长兴光电
2	醴陵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0	17,189	醴陵光电
3	天津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1.88	4,084	天津光电
4	郴州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4	8,251	郴州光电
5	漳州基地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5	8,594	漳州光电
合计		143.02	49,167	

(二)本项目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各主体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3 日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凌根略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无机非金属材料及制品(特种玻璃、低铁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光伏玻璃、导电膜玻璃及其深加工产品)、平板玻璃深加工设备、Low-E 镀膜节能环保材料、优质节能环保材料基板、优质本体着色节能环保材料基板、屏蔽电磁波及微电子用材料基板,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其他人造板、其他陶瓷制品的制造;人造板销售;陶瓷、石材装饰材料零售;国家政策允许的矿产品、矿山物资设备、钢材销售;矿山工程技术研究、开发及咨询服务;石英岩开采及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郴州光伏资产总额为 233,841.96 万元,负债总额为 85,057.26 万元,净资产为 148,784.70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88,448.78 万元,净利润 27,111.4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已经审计)。

郴州光伏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2、郴州光伏以自有资金对漳州光电、漳州光电增资。

单位:人民币万元

增资标的	增资方	增资前		增资金额	增资后	
		股东出资额	持股比例		股东出资额	持股比例
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100%	171,826	231,826	100%

2、郴州光伏以自有资金对漳州光电、漳州光电增资。

单位:人民币万元

增资标的	增资方	增资前		增资金额	增资后	
		股东出资额	持股比例		股东出资额	持股比例
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30,000	100%	20,000	50,000	100%
漳州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	100%	15,000	20,000	100%

注:漳州光伏本次的增资金额 20,000 万元,已扣除其资产划转需要减少的注册资本,完成增资后,漳州光伏最终的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

3、同意漳州光电以自有资金对长兴光电、郴州光电、醴陵光电和天津光电增资。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增资标的	增资方	增资前		增资金额	增资后	
		股东出资额	持股比例		股东出资额	持股比例
长兴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漳州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	100%	4,700	5,000	100%
郴州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	100%	3,200	3,500	100%
醴陵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	100%	6,200	6,500	100%
天津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	100%	1,200	1,500	100%

4、同意郴州光伏以自有资金向沙巴光伏、沙巴砂矿增加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沙巴光伏注册资本为 95,227.2 万马币(折合 144,000 万元人民币),沙巴砂矿注册资本为 28,435.9 万马币(折合 43,000 万元人民币),郴州光伏持有沙巴光伏和沙巴砂矿的 100%股权。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5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划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将下属全资子公司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内部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持有。有关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为加快公司在光伏玻璃领域的产业布局,进一步优化集团内部资源匹配置,理顺产业链条、提升管理效率,根据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要求,结合全资子公司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州光伏")的产业现状及战略发展需要,公司将所持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兴砂矿")100%股权全部划转至郴州光伏,股权划转后,资兴砂矿成为郴州光伏全资子公司,郴州光伏将持有资兴砂矿 100%股权。

二、划转各方基本情况如下:

1、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7 月 8 日

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注册资本:26.86 亿元

法定代表人:姚培武

经营范围:玻璃及制品生产、销售;建筑材料、原辅材料批零兼营;货运代理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旗滨集团(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1,432,562.22 万元、负债总额 478,812.94 万元,净资产 947,316.79 万元,2020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964,408.89 万元,实现净利润 182,378.10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旗滨集团(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1,900,436.49 万元、负债总额 641,808.15 万元、净资产 1,252,771.69 万元,2021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76,593.91 万元,实现净利润 365,026.7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6 月 5 日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3,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向阳

经营范围: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其他人造板、其他陶瓷制品的制造;人造板销售;陶瓷、石材装饰材料零售;国家政策允许的矿产品、矿山物资设备、钢材销售;矿山工程技术研究、开发及咨询服务;石英岩开采及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兴砂矿资产总额为 15,655.68 万元,负债总额为 3,830.01 万元,净资产 11,825.67 万元,2021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7,927.45 万元,实现净利润 251.27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资兴砂矿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3、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3 日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凌根略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无机非金属材料及制品(特种玻璃、低铁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光伏玻璃、导电膜玻璃及其深加工产品)、平板玻璃深加工设备、Low-E 镀膜节能环保材料、优质节能环保材料基板、优质本体着色节能环保材料基板、屏蔽电磁波及微电子用材料基板,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其他人造板、其他陶瓷制品的制造;人造板销售;陶瓷、石材装饰材料零售;国家政策允许的矿产品、矿山物资设备、钢材销售;矿山工程技术研究、开发及咨询服务;石英岩开采及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郴州光伏资产总额为 233,841.96 万元,负债总额为 85,057.26 万元,净资产为 148,784.70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88,448.78 万元,净利润 27,111.4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已经审计)。

郴州光伏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旗滨集团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延伸,扩大石英砂业务市场布局,提高旗滨集团的综合竞争力,保障旗滨集团海外光伏玻璃生产线的用砂需求;同时,通过扩大对上游硅砂资源的布局,有利于提升对上游资源的采购议价能力,降低采购成本。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亦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按照可行性研究分析,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充分利用当地现有砂资源,增加旗滨集团在海外硅砂资源的战略储备,保障旗滨马来西亚光伏玻璃生产线的用砂需求和供应安全,可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增强集团的发展后劲和抗风险能力。

四、公司履行决策程序的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1、本项目已经公司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马来西亚沙巴州配套投资建设年产 120 万吨超白石英砂生产基地,项目建成后有利于保障马来西亚光伏玻璃生产线项目的用砂需求和供应安全,充分利用当地现有砂资源,降低对外购硅砂的依赖,有效控制和降低产品生产成本,进一步布局海外光伏玻璃生产基地的硅砂资源战略储备,增强集团发展后劲。本次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20 万吨超白石英砂生产基地事宜,符合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本次投资事宜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监事会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在马来西亚沙巴州同步投资建设配套的石英砂生产基地,有利于确保马来西亚区域的硅砂长期稳定供应,有效降低公司光伏玻璃生产成本;有利于扩大旗滨在产品市场的竞争力,符合未来战略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同意公司本次项目投资事宜。

(二)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投资风险分析

1、本次投资属境外投资项目,尚需按照中国法律、法规及《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郴州光伏正在办理项目备案(核准)手续,目前尚未完成;同时,本次投资需要经过马来西亚政府的审批,项目的实施存在不能获得政府批准的风险。

2、公司本次在马来西亚投资,受马来西亚当地的法律法规、政策、商业环境及未来国内外贸易、国际政治环境及经济形势等因素的影响,本项目存在不能按期推进和实现的风险。

根据项目可研,项目建成并投产后,每年产出 120 万吨合格光伏玻璃用硅砂原料。为此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具体实施过程中,将进一步完善方案,加强项目建设,认真管控好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的各项风险,争取早日建成投产。

六、附件

1.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7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新建 2 条 1200t/d 光伏玻璃生产线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新建 2 条 1200t/d 光伏玻璃生产线;
- 投资金额: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312,000 万元人民币,资金来源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自筹及融资解决。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属境外投资项目,尚未完成项目备案(核准),项目亦需要经过马来西亚政府的审批,故项目的实施存在不能获得批准的风险。

为进一步优化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产业布局,认真落实集团(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9-2024 年))确定的"做强做大、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目标,公司在立足于国内市场的同时,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积极开拓海外业务,服务全球市场,充分利用国内国外两种资源、两个市场的优势,寻找新的经济增长点,加快集团光伏玻璃战略规划的推进。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州光伏")拟在马来西亚沙巴州投资新建 2 条 1200t/d 光伏玻璃生产线,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312,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一)本次投资的基本情况

1.项目背景

太阳能光伏发电由于其特有的可再生性和较好的生态环境亲和力,受到世界各国的重视。近年来,随着国内一系列新能源政策的实施,太阳能发电产业呈现稳定增长的发展态势,光伏玻璃作为太阳能光伏组件必不可少的关键材料,也随之迎来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为充分利用公司在光伏玻璃领域积累、耕耘的技术、人才、规模和资源优势,凭借多年应用于生产管理、工艺制造、质量管控、售后响应等全过程体系的探索和实践,迅速把握光伏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满足市场对太阳能光伏玻璃材料的需求,在进行了广泛的市场调研和技术研究工作之后,公司决定在马来西亚沙巴州投资新建 2 条 1200t/d 光伏玻璃生产线。

2.投资目的

郴州光伏拟在马来西亚沙巴州建设光伏玻璃生产线,一是进一步布局海外生产基地和优质资源,开拓海外市场,寻找新的经济增长点;二是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主动服务和共同推动全球清洁能源事业的发展与进步,助力马来西亚致力于调整能源结构,大力发展光伏产业;三是有效发挥集团在规模与管理、技术与成本方面的优势,紧紧把握光伏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加快企业转型升级步伐,贯彻落实和推进"做强做大、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

3.投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新建 2 条 1200t/d 光伏玻璃生产线

投资主体: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项目选址:马来西亚沙巴州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312,000 万元人民币

出资方式:项目由郴州光伏采取设立全资子公司或收购公司(100%控股)的方式负责实施,资金来源由实施主体自筹及融资解决,不足部分由郴州光伏负责筹集。

项目建设周期:预计 16 个月。

(二)本项目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郴州市资兴市唐洞街道资五产业园江高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凌根略;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无机非金属材料及制品(特种玻璃、低铁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光伏玻璃、导电膜玻璃及其深加工产品)、平板玻璃深加工设备、Low-E 镀膜节能环保材料、优质节能环保材料基板、优质本体着色节能环保材料基板、屏蔽电磁波及微电子用材料基板,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其他人造板、其他陶瓷制品的制造;人造板销售;陶瓷、石材装饰材料零售;国家政策允许的矿产品、矿山物资设备、钢材销售;矿山工程技术研究、开发及咨询服务;石英岩开采及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郴州光伏资产总额为 233,841.96